

海原县关桥乡人民政府

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的有关规定编制而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在海原县人民政府网（<http://www.hy.gov.cn/>）公布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联系：海原县关桥乡政务公开办公室，地址：海原县关桥乡人民政府，邮编：755200，电话：0955-8531355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我乡认真执行《条例》规定，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，逐步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公开，加大主动公开、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力度，在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的同时，努力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。

一是“三级”公示落实情况。全乡完善了县、乡、村三级公示机制，乡村两级公示主体采用公示公开栏和电子显示屏，县级公示以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为主要平台。

二是政府信息发布和管理情况。明确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主要领导和专（兼）职负责人，全面负责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、协调、沟通和政务信息收集、整理及公开工作，负责政务信息平台的日

常维护和信息更新工作，积极联系县级政务公开部门，确保工作任务有效推进和落实。

三是主动公开情况。围绕征地补偿、社会救助、扶贫救灾、涉农补贴及政府财政预决算等，全年通过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示公开信息 113 条，通过政府官方微信发布原创 70 条，主动公开力度不断加大。

四是舆情回应情况。围绕群众关注的热点和诉求，通过网络舆情回应 3 条，通过民生服务热线回复 55 条，通过信访渠道回复 25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务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定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自 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 计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 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
	予公开	3. 危机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	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	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	8. 属于行政执法事项	0	0	0	0	0	0	0
法提供	(四) 无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人不明确	0	0	0	0	0	0	0	
	(五)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不予处理		3. 需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	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还有待进一步拓宽，有些领域如扶贫开发、征地补偿、社会救助等领域公示公开率较高，有些领域还没有公示。本年度，部分领域加大了公示公开力度，如重大项目、预决算公开、社会保障等方面均有公示内容。二是公开内容的规范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，如各站所因业务不同，“三级公示”未完全履行到位；各站所、各行政村公示内容对涉及个人或商业隐私的均能隐藏，但隐藏格式不规范等。本年度，各站所中心、各行政村均能履行好“三级公示”主要内容，相关人员提高了个人信息和商业隐私的保护意识，规范了个人身份证号、住址、电话及卡号等信息的隐藏。三是信息公开时间点把握不准确，时效性有待进一步提高。本年度，通过专人负责督促和协调，各相关部门信息发布的时效性明显提升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